

## “两湖”笔会看洪泽

□ 张荣权

五月的一天,风和日丽的天气正如高邮洪泽两地艺术家的心情。高邮文联书法家协会、美术家协会一行十一人,应洪泽县之邀,赴洪泽湖畔采风交流。借此机会,许多未曾去过的文友也会想会久闻其名、未曾谋面的大湖洪泽。

主人如高邮人一般的热情好客,宣传部的领导、文联主席、洪泽本土的文艺家早就候在相约地点。寒暄之后,就盛情地邀高邮的艺术家看展览,听介绍,揽胜景。一圈下来,高邮的同志发现高邮洪泽竟有若干惊人的相似。

洪泽也是因洪泽湖而得名。洪泽湖是中国第五大淡水湖,面积有2069平方公里。春夏水盛,湖水浩淼,近观远眺,弥望的只是白茫茫一片。风起之时,惊涛拍岸,发出令人胆颤的巨响,激荡起一阵阵雾气一般的飞沫,正如伟男儿的雄浑气势。管束着湖水的有百里长堤。堤皆为青条石砌就,1800年的岁月没有丝毫撼动它的坚固,这长堤是洪泽人的骄傲,如今正着手申报世界文化遗产保护。

洪泽人对洪泽湖的感情,犹如高邮人对高邮湖的喜爱和尊崇。他们称洪泽湖是清纯可人的生态之湖,仪态万千的景观之湖,日出斗金的财富之湖。在保护与开发利用方面,做到以保护为主,在保护的基础上有节制地开发。在洪泽湖湾,人们可以看出洪泽人对大湖保护的有效和认真。广场上,一块巨石屹立,上有红漆大字“洪泽湖渔文化生态保护区”。大石之南,一排木制的亲水码头。有人在码头上垂钓,他们神态专注而安闲。脚下是流动的湖水,水清澈,没有一点漂浮物,远望是无边无际的水面,让人心胸豁然开朗,这种环境才真正对得起“国家级生态示范区”的金字招牌。

洪泽也有山,山也不高,只有海拔20多米,名称倒很响,叫老子山。是中国本土宗教——道教的发源地。据说是老子曾在此山中隐居炼丹,故名。家乡先贤秦少游曾到过此地,并留有七绝诗一首,“渺渺孤城白水环,舳舻人语夕霏

间。林梢一抹青如画,应是淮流转处山”(《泗水东城晚望老子山》)。

洪泽也是一个文化特色十分夺目的城市。境内有名胜古迹40余处。龟山御码头、圣旨碑、水母井、仙人洞、凤凰墩、安角寺、大王庙及上面提到的老子山等处,承载着许许多多让人心旌摇曳的故事传说。洪泽也有“八景”,让人遐想到高邮八景。洪泽的美景曾吸引历史上许多的文人骚客流连忘返。唐宋两代就有韩愈、崔国辅、元稹、白居易、韦应物、杨万里、王安石、苏轼、苏辙、秦少游、米芾、张耒、梅尧臣、陈师道等名家大家。他们留下许多脍炙人口的诗词佳作,连一向“大江东向”般豪放的苏轼,在洪泽也居然“欲寄相思千点泪,流不到,楚江东”般百转千回。

洪泽人有浓厚的文化情结。他们崇文尚礼,待人真诚。书记徐东海是雪安理先生的忘年交朋友,在撰写《刘老庄八十二壮士》电影剧本时又牵手多日,这次两湖笔会正是这一对朋友的构思。徐书记工作很多,高邮文友去的当天,省纪委、省交通厅都有领导在洪泽。中午用餐,省交通厅领导与高邮的文友拉手,其平易待人给高邮的同志留下很深印象。下午交流艺术,徐书记又专程到现场观摩,又给高邮艺术家很大感动。于是周同先生一口气写了近十幅字,徐书记在场时,他灵机一动,写下了“东临碣石观沧海,西谒敦煌尚古风”对联,把徐书记的“东海”二字嵌到了对联里。殷旭明先生擅草书,他笔走龙蛇,龙飞凤舞;姜海宽先生一向讷于言而敏于行,只是埋头书法,皆是力透纸背之作;雪英龙先生隶书行书并用,把十二分的功夫展示在了洪泽文友面前。画家龚定煜先生、房林先生一个下午没有片刻休息,各作了一幅四尺整张和一幅斗方。龚先生的《老子山下有人家》云气流动有神韵,房先生的《溪山清翠图》满幅锦绣有远音,直叫洪泽文人啧啧称赞。两地的文艺家还互相交流了通讯地址和联络方式,以便更多地交流和更广泛地合作。

离开的时候已是满天星斗,劳累了一天的文艺家们并无倦意,有人正议论洪泽县“大美洪泽湖,天下淮扬菜”等宣传口号的精致,有人因“洪泽蟹都”想到了高邮“左岸大闸蟹”,看样子高邮与洪泽交流的不仅仅是文艺。

又是午夜了。人家的灯,一盏一盏地熄了,四周万籁俱静。空气中弥漫着清雅的体香,是露珠的香,花草的香。氤氲着这样的夜色

息中,我的疲劳消退了不少。为了一起传销案件,已连续三天加班到午夜。我骑着车回家。拐进家的那条僻静的小巷,远远望见家里的灯光还在亮着。这灯光像爱人的眼睛,闪着温柔的光泽,默默地注视着我。一股暖流顿时传遍全身。无论多晚,家都在等着我。

打开家门,异样的香气扑面而来。“是花生米。”我脱口而出。只见老公从厨房内闪身出来,两只手各捧了一只碗,说:“夫人请慢用。”我仔细一看,一碗盛着百合糯米粥,另一碗是五香花生米,都是我最爱吃的。我忍不住拈两颗花生米入口,香,软,粉。再忍不住拈一粒,粘滑爽口,甜中带苦。我诧异地看着老公:“怎么和我平时吃的不一样?”老公得意地笑道:“看来真是功夫不负有心人啊。”

原来,我这几天加班,他也闲着。利用中午和晚上的休息时间,亲自骑车到郊区的农家,上门买来花生米、百合和糯米。为了能淘到最原生态的农产

雨季来临  
雨季来临  
点点滴滴  
淋湿无数痴迷的眼睛  
泛光的斑马线  
是谁踮了谁的脚步  
一声轻叹

## 雨季来临

□ 吴忠

告别了懵懂的年龄  
一次挥手

品,给我滋补身体,他不辞劳苦,一家一家地比较、鉴别,拣最好的。然后回家,花生米,一颗一颗地挑,挑那种光滑的、不生一点点斑的。挑好后,用清水一遍一遍地洗。再在水中泡五个小时,这浸泡的时间是试验过两三次,才确定的最佳时间。最后用小火慢慢煨一个半小时,这个时间,也是经过几次反复才摸索出来的。百合和糯米亦是如此,一瓣一瓣地扒,一粒一粒地过目。

怪味道这么好。想不到粗枝大叶的老公,还有这样缜密的心思。我一勺粥入口,眼眶潮湿,泪眶即就下来了。扭头看窗外。窗外月亮圆了,月光照在槐树上,树影婆娑,槐花开得细细密密,似人的心思。这景,真得像梦。我起身关掉灯,月亮的清辉穿窗入户,如丝绸般滑落在我和老公的身上。世界只剩下我们俩,时光停住,天荒地老,我们纯粹得如同水晶人。

原来,不管我们怎样打拼,如何忙碌,其实我们内心一直渴望,有忠贞不渝的爱守候着。爱人,或被爱。

月光冷冷而下,我们细细咀嚼,慢慢品尝,那种叫幸福的滋味。

成了街头永久的风景  
雨季来临  
雨季来临  
花花绿绿的雨伞  
花花绿绿的心情  
风光依旧  
只是散失了曾经

高邮是水乡。耳目所及,无非是水。最爱城西西南隅,高高长长一道绿荫堤坝,护卫着滔滔北往南来的京杭大运河。对岸只隔数畦绿地,又是一片浩渺的高邮湖。“秋水共长天一色”,我是打小儿就知道的。家乡的高邮湖就是这样,望不到边,也分不出天!

我小的时候,家住运河畔。每日嬉闹玩耍,无非傍着运河。细微的晨光初现时,鱼贩子挑着担子在长长的堤坝上摆出了摊子,都是河里湖里鲜活的鱼虾。堤岸上立着梧桐飘着垂柳,引得麻雀抑或喜鹊叽哩吧唧闹腾不休。傍晚时残阳扑水,河水瑟瑟,萧萧落叶纷飞而下,河中兴许还有老人稳稳地操持着“鸭撇子”,傍着他肩头歇卧着几只温顺的鸬鹚。暮色渐沉,盈盈一水间只留下两岸草木黛色的倒影。新月东升,华灯初上,运河里除了灯塔和夜航的货轮,一切都沉睡在宁静的夜色中了。那时,我每天枕着船笛入睡,“夜半钟声到客船”的情境,怕也只有如此了。试想,不是繁华相向的都市,没有发达炽热的工业,一个普普通通的江淮县城,有什么拿得出手的呢?无非是水,水滋养出了小城的宁静淡泊,只当清凉风琉璃月下,忽闻不远处一声划破了岑寂却又不觉得刺耳的船笛,方能觉出一番趣味弥长来。

舍南舍北皆春水。北人来江淮水乡,理当先玩水。运河湾阔大的水面,须借渡轮来转。一声汽笛鸣响,便是轮渡催发了。运河问渡的人们听了匆匆赶着石阶上了船。这时船方解下捆绑岸头的锚缆,船头舵手便稳稳地掌着舵,劈开南北纵横的雪浪,直直往对岸的码头去了。河上熏风拂面,清爽袭人。当船离岸些许,横亘在河中时,颇有乘风破浪万里浪的味道!最可喜的,运河中往往徜徉着数十只灰鸭白鹅,摇头摆尾,煞有介事。滔滔河中熙来攘往的货轮渡轮皆不入此辈青眼,它们只管伸脖子潜入水面寻觅鱼虾,或扑棱着双翅搔首弄姿,最好在粼粼水面迈出凌波微步来。粗鄙的乡野生不了“丹顶西施颊,霜毛四皓须”的白鹤,更不敢奢望留住“非梧桐不止,非练实不食,非醴泉不饮”的鸕雏,只有粗头乱服的家鸭家鹅。大概正是这一方水土的缘故,高邮的鸭鸭鹅鹅往往都生得很好,个大,肥硕,于是产出了颇为知名的高邮鸭蛋。汪曾祺在一篇文章里写道:

“我在苏南、浙江,每逢有人问起我的籍贯,回答之后,对方就会肃然起敬:‘哦!你们那里出咸鸭蛋!’上海的卖腌腊的店铺里也卖咸鸭蛋,必用纸条特别标明:‘高邮咸蛋’。……我走的地方不少,所食鸭蛋多矣,但和我家乡的完全不能相比!曾经沧海难为水,他乡咸鸭蛋,我实在瞧不上。……袁枚的《随园食单·小菜单》有‘腌蛋’一条。……但是《腌蛋》这一条我看后却觉得很亲切,而且‘与有荣焉’。文不长,录如下:腌蛋以高邮为佳,颜色红而油多,高文端公最喜食之。席间,先夹取以敬客,放盘中。总宜切开带壳,黄白兼用;不可存黄去白,使味不全,油亦走散。”

我在南京上学,也常常有人好奇地追问:“你们家乡的鸭子是不是只生双黄蛋?”一个鸭蛋两个黄,恐怕对于外地人来说,实在是新鲜。殊不知三黄四黄的鸭蛋都能在我们那儿找到!高邮的水土好,麻鸭也争气。

高邮以鸭蛋称誉于一世,但以鸭蛋一物蔽高邮吃食,实在是管中窥豹,只有一斑。家乡除却水,只一个“吃”字我颇为自信。南京籍作家叶兆言有句话甚合我意,也常为我用:“南京人不如扬州人会吃,扬州人不如高邮人会吃。”恐怕城市繁华,未免尘事劳劳,止于果腹,吃上面并不深究;而小地方一则节奏舒缓,于是滋养了一方人民的闲情;民风又淳朴,故酒足饭饱茶余饭后,在豆腐面筋、蔬菜羹羹上肯下功夫。维扬菜还是在高邮吃的好,倒不是因为我是高邮人。扬州人兼高邮办公事,多半早起空着腹赶来,只图美美吃上一顿早茶!路边面馆两块五毛叫上一碗阳春面,或是几个人约好小菜馆里头坐下,一碗烫干丝、一笼菜包五丁包或是蒸饺,佐以清茶或是豆浆,热腾腾地吃喝下去,方才心满意足。扬州人不在扬州吃而爱跑高邮来吃,可见“食在高邮”,此言不诬。早晚茶如此令人垂涎,更何况端午的螺蛳、重阳的闸蟹?一汪烟波浩渺的高邮湖水里,多的便是青鱼、白鱼、黑鱼、银鱼,兼有芡实、菱角、荷藕、野生茭蒿菜!

向晚时节走街串巷,青砖地的南门大街,灰瓦屋的北头,坐门口择菜的老太太,厮闹玩耍的邻家男孩,连同半靠在门槛上微阖着眼的黄狗,都让人心生暖意。走过一间不起眼的小庙,那是汪曾祺成名作《受戒》里边“荸荠庵”的原型;走过一大片水泽,我知道就是这大淖水土,滋养了小锡匠十一子同挑夫女儿巧云的纯美爱情,也正是这平凡乡野尘俗人家平常人事,借汪老先生无意雕言琢句的花花草草道来,总盈溢超越世俗的幸福与温暖。

过眼的文字、熟悉的物象连同童年的沉淀一齐交揉,聊着,回忆着,感慨着,蓦然发觉,我们才多大,已经有回忆的人了。谈笑间,时不时就要冠上“五年前”“十年前”甚至“二十年前”的前缀。而那梧桐月,三更雨,情景声容,记忆之亲切,仿佛昨天一般!黄昏的疏淡玄黄又给草木石阶笼上一层薄薄的迷雾。幸福之余,愉悦之外,略略地察觉出一抹浅浅的惆怅。稍稍沉重,而又略带沧桑,沧桑得恰似北门民居那坑坑洼洼的青石砖地,

## 味至浓时即家乡

□ 庞博

暖暖的柔波在心里升腾,继而化为漾遍周身的温暖。当街的煤炉子十年如是燃着炭火,如今小贩依然在上边架着铁锅,炸着金灿灿的油端子(萝卜丝,稀面粉,混合,放入一荷叶形小铁模中,在油锅里炸,绍兴人叫萝卜丝饼)。不知哪个窄窄的巷口一定会蓦地冲出一个冒失的小鬼来,伸出脏兮兮的小手,掏出两枚硬币,接过刚炸好的油端子,两手倒腾着,先小嘴轻轻呵气,继而小心地上去咬一口,生怕烫着嘴,可没等它冷下来,两只油端子就都入了肚。那或许便是当年的我了。

然而,小学时候,那个成天笑呵呵的在校门口摆摊儿的卖煎饼的老奶奶呢?自从我小学毕业,就再也没有见过了。而今,连盛满我记忆的小学都迁离了运河畔的旧址了。那对门巷子中,成天穿着绿军装炸香酥鸡的佝偻老人呢?我至今还弄不懂他小心翼翼将美味的鸡皮藏在泡沫盒里边的猫腻。不是某位同窗的无私分享,我怕永远不曾知道那盒中神秘的美味。可是,那佝偻的老人也如他盒中那玄之又玄的鸡皮一样,在某一个冬日节后,就再也没有出现摆过摊儿。当年不曾提出的疑惑可能从此成了永世悬而未解的迷。老人不见了,那群忠实的小吃货自然也四下零落了。可这么多年,我们多少次聚首多少番欢声笑语,何曾提及过那个炸香酥鸡的老人?或许,生命就是这么轻,仿佛冬日暖阳下纷飞的雪花,飞着飞着,就消失了,还不曾融化过。仿佛凋零的秋叶,在无风的静夜飘堕,还不曾随风婀娜过。仿佛倚门翘首的少女,澄澈的双眼溢出盈盈的泪珠,可嘴角都未曾尝及它的酸涩,便径直沁入了脚下的黄土。那么轻,那么静,瞬间又风干了,不落一丝一毫痕迹。于是,花无人戴,酒无人劝,醉也无人管了。世界太大,天地太广,谁来关注田舍人的喜怒,谁又在乎这稀松平常的物态呢?

或许,中国千百年的文化传统,都裹挟着浓得化不开的乡土情结。家乡的娇妻稚子,是天涯断肠人夜长无睡的牵挂,家乡的一碗寻常馄饨,是海外旅人梦寐不忘的珍馐。纵使身似秋蓬,萍踪无定,家乡却永远安顿着天涯人的心灵与信仰。于是有了衣锦还乡,有了叶落归根。可往事事乖人愿,净臣放逐了蛮荒,志士郁郁他乡。可文人毕竟是文人:天劳我以形,吾逸吾心以补之;天厄我以遇,吾高吾道以通之。于是,“日暮乡关何处是”之时,苏轼掸掸衣尘,颌首微笑,只说“此心安处是我家”;季羨林留德十年,蓦然回首,却道“客树回望成故乡”。周作人《故乡的野菜》解得更彻:“我的故乡不止一个,凡我住过的地方都是故乡。故乡对于我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情分,只因幼于斯游于斯的关系,朝夕会面,遂成相识,正如乡村里的邻舍一样,虽然不是亲属,别后有时也要想念到他。”洒脱固然好,也着实难。风云翻覆,光阴流逝,人心飞转,人生寄一世,只如无根蒂的柳絮纤尘,谁能掌控自己的命运抑或归宿呢?如此推演,是庄子的“生者寄也,死者归也”?是老莱子的“人生于天地之间,寄也。寄者固归”?还是正应了乐府一句“人生如寄,多忧何为”?

我上幼儿园的时候,每日放学,祖父照例牵着我的手,去离家不远的一处低矮平房,那里有个锅贴铺子,生意很是兴隆。我们是铺子的老主顾,于是当别人一块钱能买六只小包子的时候,店主会多添我一个。于是,每天的晚茶照例是七只锅贴。不知到底过了多久,我上了小学,来去已经不需要大人接送了,也不知过了多久,我不再每天有锅贴吃了,而那锅贴铺子,也不知是什么时候卷走了铺盖。而又不知何时,拆街一溜儿的低矮平房,都染上了红漆书写的大大的“拆”字。于是,我告别了童年运河畔的老家,搬到了市中心的高楼里。从此听不到夜半轮船的钟笛。而小时候牵着我的手,说着我懂或不懂的话的祖父,也一病不起卧床多年。我上了中学,懂事了些,可他病倒了,不再清醒。他说的话,我依旧时懂时不懂。他病情加重了,我怕看到他,看他鬓发稀落,形容枯槁,怕他让我坐他床头,听他讲出些惨淡的光景,间或放声朗朗。可这疏朗的笑声一出,满屋子竟更加寂寥可怖了。

终于,老人家没能熬过多年前一个立春。他走了,再也不愿忍受病痛煎熬。这抑或是一种解脱?入土为安,便是“归”了?

当年,那个身高不及八仙桌的黄毛丫头,倏忽间,也快大学毕业了。恰如飞蓬,明年又飞落哪里?客舍似家,家只如寄,当薄纸一页从父母的户口簿中取出,又在家呆过多少时日呢?少年读书而要考试,中年作事而要谋生,老年悠闲而要衰病,一来二去,家乡恐怕只能片刻地停驻,除此,便是永远的怀念与追忆了!

## 文 游 台

题字 殷旭明 责编 居永贵 版式 张勇